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灞桥国际港分局

撤销公司登记决定书

西市监港撤决字〔2024〕4号

西安飞悦天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1日，我分局收到群众张绒（身份证号：610121199203035564 登记为西安飞悦天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6MA6U9KRU6K>监事）的举报，反映你公司在2018年6月25日变更登记的过程中，涉嫌提交虚假资料骗取公司登记的情况。经查，你公司在2019年7月8日、2020年7月6日、2021年7月9日、2022年7月8日、2023年7月3日未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公示年报信息，2022年11月16日因通过登记住所或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2022年9月19日依据《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将该企业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除监事外其余号码均无法联系，张绒已于2023年10月11日向我分局提供身份挂失证明等证据证明材料，经我局调查，认为你公司向我分局提交的变更登记资料已经构成提交虚假材料骗取公司登记的行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条《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一款（五）之规定，我分局决定：撤销2018年6月25日我局核准的西安飞悦天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MA6U9KRU6K) 张绒监事信息。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灞桥国际港分局

2024年4月15日